

极设计网络服务使用协议0331

极设计网络服务使用协议

1.提示条款

各条款标题仅为帮助您理解该条款表达的主旨之用，不影响或限制本协议条款的含义或解释。为维护您自身合法权益，建议您仔细阅读各条款具体表述。

您在申请注册流程中点击同意本协议之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协议。请您务必审慎阅读、充分理解各条款内容，特别是免除或者限制责任的条款、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条款。免除或者限制责任的条款将以粗体或下划线标识，您应重点阅读。如您对协议有任何疑问，可向极设计客服咨询。

当您按照注册页面提示填写信息、阅读并同意本协议且完成全部注册程序后，即表示您已充分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协议的全部内容，并与极设计达成一致，成为极设计网站“用户”。阅读本协议的过程中，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或其中任何条款约定，您应立即停止注册程序。如果您未申请注册流程，或者在本协议生效前已成为极设计的注册用户，则您通过访问和/或使用极设计，即视为您表示同意接受本协议的全部内容，否则请您不要访问或使用极设计平台网站。

极设计：指www.jisheji.com，主要提供广告设计、办公文档、新媒体配图、多媒体、电商淘宝等内容的素材网站，由上海拍信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运营。

2.协议范围

2.1签约主体

本协议由您与极设计经营者（上海拍信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缔结，本协议对您与极设计经营者均具有合同效力。

本协议项下，极设计经营者可能根据极设计的业务调整而发生变更，变更后的极设计经营者与您共同履行本协议并向您提供服务，极设计经营者的变更不会影响您本协议项下的权益。

2.2补充协议

由于互联网行业的高速发展和法律法规的更迭，您与极设计签署的本协议列明的条款并不能完整罗列并覆盖您与极设计所有权利与义务，现有的约定也不能保证完全符合未来发展的需求。因此，极设计公示的相关声明及政策、声明、规则和协议均为本协议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可分割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您使用极设计服务，视为您同意上述补充协议。

3.账户注册与使用

3.1用户资格

您确认，在您开始注册程序使用极设计服务前，您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的与您行为相适应的民事行为能力。若您不具备前述与您行为相适应的民事行为能力，请您务必在您的监护人仔细阅

读协议内容并同意的前提下，完成注册。如您违反法律法规或协议内容，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您及您的监护人承担。

3.2 账户说明

【账户获得】 当您按照注册页面提示填写信息、阅读并同意本协议且完成全部注册程序后，您可获得极设计账户（即极设计用户ID）并成为极设计用户。极设计账户的所有权归极设计，用户完成注册申请手续后，获得极设计账号的使用权。

【账户使用】 您有权使用您设置或确认的微信账号、QQ账号、手机号码（以下简称“账户名称”）及您收到的验证码（账户名称及验证码合称“账户”）登录极设计。

由于您的极设计账户关联您的个人信息及极设计商业信息，您的极设计账户仅限您本人使用。未经极设计同意，您不得直接或间接授权第三方使用您极设计账户或获取您账户项下信息，否则该授权的行为无效，因此给极设计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及维权支付的律师费用、保全费用、公证费用等合理费用）由您赔偿，极设计有权从您账户中扣除相应余额（换算成相应人民币）已抵扣损失，余额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您应当补足。如极设计判断您账户的使用可能危及您的账户安全及/或极设计信息安全的，极设计可拒绝提供相应服务或终止本协议。您若发现账号遭他人非法使用，应立即通知极设计。

【账户转让】 由于用户账户关联用户信用信息，仅当有法律法规明文规定、司法裁定或经极设计同意，并符合极设计规则规定的用户账户转让流程的情况下，您可进行账户的转让（此处仅指用户账户使用权的转让）。您的账户一经转让，该账户项下权利义务一并转移。除此外，您的账户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赠与、借用、租用或售卖，否则极设计有权追究您的违约责任，且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您承担。

【实名认证】 作为极设计平台网站的经营者，为使您更好地使用极设计的各项服务，保障您的账户安全，极设计可要求您按极设计要求及我国法律法规规定完成实名认证。

【账号回收】 如您的账户长期未登录，极设计有权予以进行注销等清理，您的账户将不能再登录极设计，相应服务同时终止。极设计在对此类账户进行清理前，将以包括但不限于网站公告、站内消息等方式通知您。

【账号下载限制】 极设计赋予每个账号在满足一定条件的情况下，通过网站正式程序下载作品的资格，但作为网站管理者，有权为保护账号安全以及网站运营规则，同时给予一定的下载限制（如1秒钟下载超过5次、1天内下载超过100次等高频、大量下载行为进行暂时限制下载），而不因此承担法律责任。极设计向用户提供申诉途径，但极设计有权根据该使用者的具体情况，自主决定是否开放下载限制。

3.3 注册信息管理

3.3.1 真实合法

在使用极设计服务时，您应当按极设计页面的提示准确完整地提供您的信息，以便极设计在必要时与您联系。您了解并同意，您有义务保持您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及有效性。

您所设置的账户名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极设计规则关于账户名的管理规定，否则极设计可对您的账户名进行暂停使用或注销等处理，必要时可向主管机关报告。

您理解并承诺，您的账户名称、头像和简介等注册信息中不得出现任何违法或不良信息，没有冒用、关联机构或社会名人，您在账户注册过程中需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社会主义制度、国家利益、公民合法权益、公共秩序、社会道德风尚和信息真实性等各项底线。

您同意并授权，为了更好的为您提供服务以及确保您的账户安全，极设计可以根据您提供的手机号码、身份证号码等信息，在法律法规允许和协议约定的范围内，向全国公民身份号码查询服务中心、电信运营商、金融服务机构等可靠单位发起用户身份真实性、用户征信记录、用户手机号码有效性状态等情况的查询。

3.3.2更新维护

您应当及时更新您提供的信息，在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要求极设计对部分用户的信息进行核实的情况下，极设计将依法不时地对您的信息进行检查核实，您应当配合提供最新、真实、完整的信息。

如极设计按您最后一次提供的信息与您联系未果、您未按照极设计的要求及时提供信息、您提供的信息存在明显不实的，您将承担因此对您自身、他人及极设计造成的全部损失与不利后果。

3.4账户安全规范

您的账户为您自行设置并由您保管。建议您务必保管好您的账户，并确保您在每个上网时段结束时退出登录并以正确步骤离开极设计。

账户因您主动泄露或遭受他人攻击、诈骗等行为导致的损失及后果，均由您自行承担。

您的账户只限您本人使用，不得出借或分享他人使用。当您的账户遭到未经授权的使用时，您应当立即通知极设计，否则未经授权的使用行为均视为您本人的行为，您将自行承担所有由此导致的损失及后果。

除极设计存在明显过错外，您对您账户项下的所有行为结果（包括但不限于在线签署各类协议、发布信息、购买商品及服务及披露信息等）负责。

如发现任何未经授权使用您账户登录极设计或其他可能导致您账户遭窃、遗失的情况，您应立即通知极设计。您理解极设计对您的任何请求采取行动均需要合理时间，除极设计存在明显过错外，极设计对在采取行动前已经产生的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3.5 会员服务售后

3.5.1 您知悉并确认，开通会员服务后，若您中途主动取消服务或终止资格或被极设计根据《极设计网络服务使用协议》、本协议及相关规则注销账号、终止会员资格的，您已支付的会员服务费用将不予退还。

3.5.2 如您有其他与会员服务售后相关的问题，可以通过极设计公布的联系方式联系客服进行反馈。

4.极设计的服务及规范

4.1极设计服务

极设计向您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服务：

- 1) 图片、视频等素材下载服务（下称“内容下载服务”）；
- 2) 极设计（付费）会员服务（下称“会员服务”）；对于收费的网络服务，极设计会在用户使用之前给予用户明确的提示，只有用户根据提示确认其愿意支付相关费用，用户才能使用该等收费网络服务。如用户拒绝支付相关费用，则极设计有权不向用户提供该等收费网络服务。
- 3) 极设计搜索服务（下称“搜索服务”）；
- 4) 极设计提供的其他技术和/或服务（下称“其他技术和服务”）。

（以上服务统称为“极设计服务”）。

4.2服务规范

您同意在使用我方平台服务过程中，应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行政命令及社会公序良俗等（统称为法律法规）。在任何情况下，我方一旦合理地认为您的行为可能违反上述法律、法规，可以在任何时候，不经事先通知终止向您提供服务。

4.3服务变更、中断或终止

4.3.1鉴于网络服务的特殊性，用户同意极设计有权在发出通知或不发出通知的情况下随时变更、中断或终止部分或全部的网络服务（包括收费网络服务）。

4.3.2用户理解，极设计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地对提供网络服务的平台（如互联网网站）或相关的设备进行检修或者维护，如因此类情况而造成收费网络服务在合理时间内的中断，极设计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责任，但极设计应尽可能事先进行通告。

4.3.3如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情形，极设计有权随时中断或终止向用户提供本协议项下的网络服务（包括收费网络服务）而无需对用户或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

- 1) 用户提供的个人资料不真实；
- 2) 用户违反本协议中规定的使用规则；
- 3) 用户在使用收费网络服务时未按规定向极设计支付相应的服务费。

4.4其他服务规范

为方便您使用极设计和极设计关联公司的其他相关服务，您授权极设计将您在账户注册和使用极设计服务过程中提供、形成的信息传递给极设计关联公司等其他相关服务提供者，或从极设计关联公司等其他相关服务提供者获取您在注册、使用相关服务期间提供、形成的信息。

您理解并知晓在使用极设计服务时，所接触的内容和信息来源广泛，极设计无法对该内容和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可用性、安全性、完整性和正当性负责。您理解并认可您可能会接触到不正确的、令人不快的、不适当的或令人厌恶的内容和信息，您不会以此追究极设计的相关责任。极设计不对用户

在极设计上传、发布或传输的任何内容和信息背书、推荐或表达观点，也不对任何内容和信息的错误、瑕疵及产生的损失或损害承担任何责任，您对内容和信息的任何使用需自行承担相关的风险。

您同意极设计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以各种方式投放商业性广告或其他任何类型的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在极设计的任何位置上投放广告，在您上传、传播的内容中投放广告），您同意接受极设计通过电子邮件、站内短信、手机短信、网站公告或其他方式向您发送促销或其他相关商业信息。

4.5使用规则

4.5用户在使用极设计网络服务过程中，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4.5.1遵守中国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4.5.2遵守所有与极设计网络服务有关的网络协议、规定和程序；

4.5.3不得为任何非法目的而使用网络服务系统；

4.5.4不得利用极设计网络服务系统进行任何可能对互联网正常运转造成不利影响的行为；

4.5.5 特定身份的极设计用户可以下载、使用极设计素材，但未经权利人许可不得将该素材用于营利性行为；

4.5.6 不得侵犯其他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名誉权、肖像权、隐私权、物权或其他任何合法权益；

4.5.7 不得利用极设计网络服务系统进行任何不利于极设计的行为；

4.5.8 如发现任何非法使用用户帐号或帐号出现安全漏洞的情况，应立即通告极设计。

5.隐私保护

5.1保护用户隐私是极设计的一项基本政策，极设计保证不对外公开或向第三方提供单个用户的注册资料及用户在使用网络服务时存储在极设计的非公开内容，但下列情况除外：

5.1.1事先获得用户的明确授权；

5.1.2根据有关的法律法规要求；

5.1.3按照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

5.1.4为维护社会公众的利益；

5.1.5为维护极设计的合法权益。

5.2极设计可能会与第三方合作向用户提供相关的网络服务，在此情况下，如该第三方同意承担与极设计同等的保护用户隐私的责任，则极设计有权将用户的注册资料等提供给该第三方。

5.3在不透露单个用户隐私资料的前提下，极设计有权对整个用户数据库进行分析并对用户数据库进行商业上的利用。

6.免责声明

6.1用户明确同意其使用极设计网络服务所存在的风险将完全由其自己承担；因其使用极设计网络服务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也由其自己承担，极设计对用户不承担任何责任。

6.2极设计不担保网络服务一定能满足用户的要求，也不担保网络服务不会中断，对网络服务的及时性、安全性、准确性也都不作担保。

6.3极设计不保证为向用户提供便利而设置的外部链接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对于该等外部链接指向的不由极设计实际控制的任何网页上的内容，极设计不承担任何责任。

6.4对于因不可抗力或极设计不能控制的原因造成的网络服务中断或其它缺陷，极设计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将尽力减少因此而给用户造成的损失和影响。

6.5用户同意，对于极设计向用户提供的下列产品或者服务的质量缺陷本身及其引发的任何损失，极设计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6.5.1极设计向用户免费提供的各项网络服务；

6.5.2极设计向用户赠送的任何产品或者服务；

6.5.3 极设计向收费网络服务用户附赠的各种产品或者服务。

7. 违约赔偿

7.1用户同意保障和维护极设计及其他用户的利益，如因以下情形给极设计及其关联方或任何其他第三人造成损失，用户同意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害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用、诉讼费、仲裁费及其他合理费用）：

7.1.1用户或使用用户帐号的其他人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条款；

7.1.2 任何第三人主张作品侵犯、盗用或违反其版权、商标权、专利权、商业秘密、隐私权、名誉权、公开权、肖像权、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或专有权利。

7.1.3 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行为。

8. 协议修改

8.1极设计有权随时修改本协议的任何条款，一旦本协议的内容发生变动，极设计将会通过适当方式向用户提示修改内容。

8.2如果不同意极设计对本协议相关条款所做的修改，用户有权停止使用网络服务。如果用户继续使用网络服务，则视为用户接受极设计对本协议相关条款所做的修改。

9. 通知送达

9.1本协议项下极设计对于用户所有的通知均可通过网页公告、电子邮件或常规的信件传送等方式进行；该等通知于发送之日视为已送达收件人。

9.2用户对于极设计的通知应当通过极设计对外正式公布的通信地址、传真号码、电子邮件地址等联系信息进行送达。

10.法律管辖

10.1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并受中国法院管辖。

10.2如双方就本协议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尽量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极设计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其他规定

11.1本协议构成双方对本协议之约定事项及其他有关事宜的完整协议，除本协议规定的之外，未赋予本协议各方其他权利。

11.2如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无论因何种原因完全或部分无效或不具有执行力，本协议的其余条款仍应有效并且有约束力。

11.3本协议中的标题仅为方便而设，在解释本协议时应被忽略。